

#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耿政办发〔2022〕77号

---

##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十四五”教育体育 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民族乡人民政府，孟定、勐撒农场社区管委会，华侨管理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十四五”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

#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十四五”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

为加快耿马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临沧市“十四五”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结合耿马实际，制定本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 一、发展基础

2020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240所，其中：幼儿园104所（含民办幼儿园20所）、小学89所、教学点30个、初中10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完全中学2所、中等职业学校2所（含教师进修学校1所）。有学生57559人，其中：幼儿园10184人、小学28158人、初中10574人、普通高中3968人、中等职业学校4675人（含非全日制在校生4424人）。有教职工3010人，其中：专任教师2888人。全县共有各类体育场地614块（含10块社会非标准足球场地），县级体育场馆1个，全民健身路径29个点356套，全县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22平方米，基本形成了县、乡（镇、场）、行政村（社区）、自然村四级体育健身网络，做到全县所有乡（镇、场）、行政村（社区）100%全覆盖。

### （一）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县委、县人民政府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总揽全局，加大投入，凝心聚力，引领教育体育事业

改革发展。全县广大教育体育工作者细化措施，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推动教育体育事业均衡发展。

### **1. 保障教育投入，办学条件全面提升。**

教育投入不断增长。义教经费保障有力，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增至小学 650 元/生/年，初中 850 元/生/年，拨付免杂费、公用经费补助 14600.47 万元；义务教育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最高标准为小学 1000 元/生/年、初中 1250 元/生/年，拨付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8679.56 万元，享受生活补助学生达 84516 人次；义务教育阶段享受免费教科书学生达 187288 人次，资金达 1920.09 万元；拨付营养改善计划经费 17662.81 万元，受益学生达 218788 人次。

办学条件全面提升。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对中小学布局进行了调整，财政性教育经费向薄弱学校倾斜，实施“全面改薄”

“中央预算内投资”“学前教育推进”“普通高中建设”“厕所革命”等项目。新增校舍面积 11.81 万平方米，完成 97 所学校 106 座 3785 平方米旱厕改造；配备教学器材仪器小学 472 套、初中 227 套、高中 23 套；配备中小学实验成套设备 59 套、仪器柜 1019 个、计算机 2620 台、多媒体设备 1080 套、通用钢琴 64 台、标准篮球架 97 副；建设义务教育专网 133 所学校 1049 间教室、中小学计算机网络教室 54 间、校园视频监控系统 37 套。

### **2. 狠抓发展机遇，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幼儿教育健康稳步。以发展普惠性幼儿园为方向，着力优化

学前教育资源配置，幼儿园校舍建筑面积 61681.28 平方米，生均 6.06 平方米；学前三年适龄人口 11045 人，在园幼儿 10184 人，毛入园率达 92.20%，学前一年毛入园率 105.02%；幼儿园有教职工 698 人（民办幼儿园 424 人），其中专任教师 368 人（民办幼儿园 241 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97.82%。

九年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学校十项基本办学标准指标达标率不断提高，校际间均衡状况综合差异系数逐年减小。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纳入教育发展规划，纳入财政保障体系。建立了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的留守儿童关爱体系，挂牌成立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98.38%，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99.90%，初中毛入学率达 104.07%，学校布局合理，大班额（小学 $\geq 46$  人、初中 $\geq 51$  人）比例逐年降低。全面实施绩效工资制度，学科教师配备合理，师生比分别为小学 1:17、初中 1:14.2。有效实施县域内校长和教师定期交流制度，加强了教师培训。开齐课程开足课时，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辍学率控制在 0%；九年义务教育学生体质健康及格率达到 85%以上。不存在重点校和重点班，择校现象得到有效遏制，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业负担得到有效减轻，公众满意度较高。

普通高中教育扩容增量。有二级一等完全中学 2 所，教学班 74 个，在校生 3968 人，毛入学率 91.83%，每万人口中在校的普通高中学生数为 113.97 人。专任教师 341 人，学历合格 338 人，合格率 99.12%，师生比为 1:11.06。近五年参加普通高考总上线

人数分别为 438 人、410 人、505 人、734 人、689 人，总上线率分别为 97.55%、95.35%、100%、99.86%、99.86%，一本上线率分别为 3.79%、1.86%、0.99%、1.77%、1.16%，二本上线率分别为 48.78%、52.79%、61.98%、32.38%、29.71%。

职业教育迈出新步伐。有教师进修学校和职业高中各 1 所，在校生 4675 人（全日制 251、非全日制 4424）。专任教师 37 人，师生比 1:6.78，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0%。职业教育学校不断探索校企合作、产教结合、内外配合的办学模式，提高办学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特殊教育体系初步构建。全县有特殊教育学校 1 所（耿马自治县特殊教育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 3 个（耿马五华民族小学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孟定城关完小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勐永中学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在校学生 120 人，逐渐形成以特殊教育学校为主体，以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和远程教育为补充的全县特殊教育体系。

### **3. 孵化教育品牌，综合竞争力初步显现。**

教师队伍增量提质成效明显。通过特岗教师招聘、人才引进、事业单位招聘、“6·13”专项招聘等途径补充教师 643 人；聘请普通高中教育人才援建边疆帮扶耿马一中 36 人，沪滇协作支持耿马教师 5 人。全县现有教职工 3010 人，其中专任教师 2888 人；有名师市级 4 人、县级 15 人；有骨干教师市级 128 人、县级 417 人；有学科带头人市级 23 人、县级 67 人；有省级名师工作室成

员 1 人、市级 17 人；有云南省“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教育部校长领航工作室成员 1 人。

“六大校园”创建全面推进。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抓好过程管理，积极创建“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洁净校园”“智慧校园”“质量校园”。有文明校园市级 8 所、县级 23 所；有平安校园省级 3 所、市级 28 所、县级 60 所；有绿色校园省级 6 所、市级 8 所、县级 14 所；有省级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学校 6 所；有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1 所。

科研和督导抓实抓牢。制定实施了《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提升教育质量二十二项制度》，县教育局领导班子挂钩包校，教育质量与校长考核、续聘挂钩，与教师待遇、职称晋升、岗位变动挂钩，教研规范化、常态化、科学化态势基本形成。建立和完善县级督学挂牌机制，对所有校（园）实行挂牌督学，责任督学每学期深入学校督导办学行为，教育督导的督政、督学、评估、监测职能作用有效发挥。

对外合作交流工作有效开展。妥善安置外籍学生到境内学校就读 3545 人次，其中学前教育 461 人次、小学教育 2773 人次、初中 289 人次、高中 22 人次；外派教师出国学习交流共计 22 人（其中：英国 1 人、加拿大 1 人、新加坡 18 人、美国 1 人、澳大利亚 1 人）；参与校（园）长、教师培训交流 20243 人次。

语言文字工作步伐加快。有语言文字示范校省级 10 所、市级 20 所；有规范汉字书写特色学校省级 9 所、市级 2 所；有市

级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学校 63 所，创建普及普通话示范村 27 个。组织普通话口语水平测试 938 人、中小学语文教师参加市级汉字听写大赛 2475 人次、骨干教师“双语”培训 1328 人次、“直过民族”18—45 周岁不通汉语群众普通话培训 2296 人、全国县域普及普通话情况调查录音 1269 个样本。

体育事业发展成效显著。青少年体育、职工体育、社区体育、农村体育、残疾人体育、民族民间体育共同发展。成立了全民健身协调委员会 1 个、体育总会 1 个、各类协会 11 个、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1 个、省级射击点 1 个、市级后备人才培养校 2 所。有各级各类社会体育指导员 516 人，全县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超过 15 万人。向上级培养输送体育后备人才 100 多人。

## （二）问题困难

1. 现代化治理能力亟待加强。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依法治体意识不强，靠老办法、老经验、老思想管理学校现象较为突出。教育督导方式单一，督导成效不理想。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不力，学校党组织建设弱化、虚化、空化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

2. 优质均衡发展任务十分艰巨。部分学校办学理念滞后，办学水平不够高，离人民满意教育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县域学校教育资源不足、学位不够，优质资源分布不均，区域、城乡、校际之间教育发展仍有较大差距，“城镇挤、农村弱”现象依旧突出，教职工编制、数量整体不足，结构性缺编突出，信息技术、

劳动教育、音乐、体育、美育等专业教师缺乏，安保、宿管、校医和食堂工作人员严重差额，业务能力有待提升。教职工专业素养提升缓慢，师德师风建设需要持续强化。

3. 面临高水平普及与高质量发展双重压力。小学、初中、高中不同学段生源外流问题突出，管理水平和教育质量有待提升。特殊教育刚刚起步，民办教育规范化管理水平亟待提高。职业教育量小质弱，人才培养和需要契合度不紧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不强。体育人才匮乏，体育管理部门从业人员少。

4. 基础设施建设需持续加强。教育、体育建设工程项目推进难，校园安全“三防”建设投入不足，物防和技防设施不配套，地方和部门齐抓共管不到位，协作配合不紧密，校园周边环境有待改善，安全隐患难以全面消除。体育场地数量不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足，部分健身设施老旧，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偏低，特色优势体育产业品牌和引领企业尚未形成，体育消费活力激发不充分。

### **（三）面临机遇**

1. 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建立了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了工作人员，明确了职能职责。党政一把手亲自抓教育，常务副县长分管教育，县、乡（镇）、村三级书记抓教育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加强了党对教育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统筹，营造了全社会关心、支持、重视教育的良好氛围。教育体育系统党组织建设不断加强，筑牢了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战斗堡

垒。

2. 教育体育事业理论体系充实丰富。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九个坚持”“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建设“教育强国、体育强国”等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系统回答了教育体育工作的方向性、根本性、全局性、战略性问题，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的重要论述，为做好新时代教育体育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3. 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基础扎实牢固。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县教育体育事业的决策部署，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改革创新、攻坚克难，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绩，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加快推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4. 教育体育事业发展目标明确。以实现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贯彻“22项教育质量制度”为导向，以实施“县管校聘”和“校长职级制”为突破，全县广大教育体育系统干部职工明确方向、增强信心、踔厉奋发，汇聚强大合力，为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奋斗“十四五”提供了不竭动力源泉。

5. 教育体育事业发展政策措施不断完善。国家相继出台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国务院批复同意临沧市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习近平总书记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省委省政府临沧现场办公会提出努力建成“乡村振兴示范区、

兴边富民示范区、可持续发展示范区”的发展定位等，为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带来了更多更大的发展机遇和政策支持。

## **二、发展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以及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根本任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化改革、激发活力，补齐短板、优化结构，促进公平、提高质量，推动全县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 **（二）工作原则**

以“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服务人民、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优先发展、坚持改革创新、坚持依法治教治体”为原则。构建耿马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体系，为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兴边富民示范区、国家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奋力推进耿马跨越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

###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实现党的建设、办学条件、普及水平、教育质量、办学水平、队伍建设、教育信息化、教育对外开放水平、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九个新提升。包括教育资源供给更

加充足，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更优质均衡，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8%，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不低于 94%，九年义务教育优质学校覆盖率达到 50%，义务教育巩固率不低于 98%，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不低于 93%，优质特色高中在校生覆盖率达 55%以上，新建和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50 所，新建、改扩建 1 所特殊教育学校，新建 50 个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建成理念先进、体系完备、品质卓越、生态和谐、保障有力的体育强县。包括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初步建立，群众健身意识和身体素质显著增强；体育运动项目后备人才培养点布局科学完善，竞技水平稳步提高；青少年体育服务体系更加健全，身体素质明显提升；体育文化交流不断深化，全面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

#### 教育事业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十四五”主要预期指标

| 指标            | 2020 年 | 2025 年 | 属性  |
|---------------|--------|--------|-----|
| 教育普及：         |        |        |     |
|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92.20  | >94    | 预期性 |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28  | >98    | 约束性 |
|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1.83  | >93    | 预期性 |
| 职业教育：         |        |        |     |
|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万人） | 0.46   | 0.57   | 预期性 |
| 双师型教师占比（%）    | 27.02  | 30     | 预期性 |
| 普通教育：         |        |        |     |
| 学前教育在校生（万人）   | 1.01   | 0.95   | 预期性 |
| 义务教育在校生（万人）   | 3.87   | 3.83   | 预期性 |

|                   |      |      |     |
|-------------------|------|------|-----|
| 普通高中在校生（万人）       | 0.39 | 0.56 | 预期性 |
| 人力资源开发水平：         |      |      |     |
| 新增劳动力受过高等教育比例（%）  | 11   | 14.1 | 预期性 |
| 劳动力年龄人口人均受教育年限（年） | 11   | 12   | 约束性 |
| 普通话普及率（%）         | 81%  | >93  | 预期性 |

### 办学水平预期目标

| 教育层次    | 2025年预期目标                                                                                                                              |
|---------|----------------------------------------------------------------------------------------------------------------------------------------|
| 学前教育    | 耿马自治县第一幼儿园建成一级二等幼儿园，哆来咪幼儿园建成一级三等幼儿园，完成耿马县阳光宝贝双语幼儿园等 22 所幼儿园的首次等级认定。                                                                    |
| 义务教育    | 创建一批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校，省、市现代教育示范校，“六大校园”建设示范学校。                                                                                               |
| 普通高中教育  | 耿马自治县第一中学建成省一级三等高完中。                                                                                                                   |
| 职业和成人教育 | 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善职业教育中心办学条件，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持续做好电焊工、挖机、装载机及厨师、家政服务、旅游导游等专业建设。建成 1 所老年大学，70%以上的乡镇（街道）建有老年大学分校（老年学校）、50%以上的社区（行政村）建有老年大学学习点。 |
| 特殊教育    | 进一步完善“一人一案、全覆盖、零拒绝”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保障和救助体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不低于 97%。                                                                                  |

## 体育事业发 展预期目标

| 体育类别  | 2025 年预期目标                                                                                                                                                                                                                                                                                                                                                                                      |
|-------|-------------------------------------------------------------------------------------------------------------------------------------------------------------------------------------------------------------------------------------------------------------------------------------------------------------------------------------------------------------------------------------------------|
| 群众体育  | 1. 勐相湿地体育公园项目：涵盖健身步道、足球场、运动场、篮球场、排球场、网球场等；<br>2. 打造 2 条示范健身步道，完成 20 公里以上各类健身步道建设；<br>3. 提升建设 10 个以上行政村社会体育设施；<br>4. 加大边境小康示范村公共体育设施建设；<br>5. 建设 1 个乡镇全民健身中心；<br>6. 建设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数据平台，实施体育设施智慧化工程；<br>7. 普遍建成 15 分钟健身圈；<br>8.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5 平方米；<br>9. 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 1.3 块；<br>10. 每年为 1 万人以上各类人群提供国民体质监测服务，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 91.5% 以上；<br>11. 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不低于 2.5 名，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5% 以上。 |
| 竞技体育  | 1. 完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增设县级竞技体育人才培养校点 2 所；<br>2. 完成市级竞技后备体育人才输送 40 人以上；<br>3. 抓实县级青少年学校体育赛事活动（篮球、排球、足球、田径等）。                                                                                                                                                                                                                                                                                             |
| 青少年体育 | 1. 实施 10 块足球场地（田径运动场）建设项目；<br>2. 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不低于 95%；<br>3. 完善青少年（学生）体育赛事活动体系，建立青少年（学生）线上线下体育赛事体系和冬夏令营活动；<br>4. 做好各校青少年（学生）运动会等重要赛事，打造具有地方特色优势的青少年（学生）品牌赛事活动。                                                                                                                                                                                                                                      |
| 体育产业  | 打造 1 个户外营地（旅游观光+户外运动+赛事体验）                                                                                                                                                                                                                                                                                                                                                                      |

### 三、主要任务

#### (一)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耿马教育体育改革发展

1. 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武装。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贯穿到教育体育改革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和各环节。推动教育体育战线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增强教育体育改革创新能力，打造教育体育新发展格局。

2.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对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在中小学广泛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积极打造“名师示范课堂”和示范学习成果。推动高中学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选修课、专题课和主题团课、党课。认真组织开展“帮助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系列活动，广泛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实践活动。

3.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和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主动寻求突破，积极打破常规，加

快发展速度，全面提升教育体育对临沧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率，增强教育体育内生动力和核心竞争力，为耿马教育体育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进入现代化奠定建设基础。

## **（二）全力服务“三个示范区”建设**

1.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聚焦产业强县建设，主动对接产业、市场、就业，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模式，增强人才培养针对性、适应性，把人力资源转化为人才优势。

2. 加强边境学校建设。到 2025 年，全县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 94%，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推进普通高中扩容提质。建设抵边学校和国门学校。

3. 强化教育体育交流合作。积极推动与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教育体育交流合作。支持耿马职教中心开展中外合作办学。以地方特色赛事为依托，开展形式多样的体育交流活动。

## **（三）构建高质量发展教育体系**

### **1. 全面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全面推进德育智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积极落实全员、全过程和全方位育人要求。组织开展“童心向党”系列教育活动，引导未成年人坚定理想信念，继承优良传统，树立远大志向，培养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的情怀。将立德树人贯穿于教育全过程，将立德树人工作成效作为评价学校办学根本标准，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创优行动，打造思想政治理论课“示范课堂”，形成“一班一亮点，一校一品牌”育人特色，

推动德育工作日常化、生活化、实践化、特色化。加强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建设，建设学生军训基地，强化青少年学生国防教育。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五育并举”各环节，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实践活动，建设一批生态文明教育示范学校、绿色学校。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加大文明学校创建力度。创新学校智育方式，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创新，提升智育效果。

切实加强体育。实施提升体育质量工程，加大力度招录体育教师，支持优秀教练员、退役运动员进入中小学任教，实施兼职体育教师技能提升计划。社会体育场地新建项目优先支持建在学校内或周边，支持社会资金参与学校体育场地、场馆建设，鼓励采用“第三方服务”的形式运营，实现共建、共享、共用。积极开展以足球、篮球、排球等基础大项和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等为重点，其他新兴体育项目为补充的教学、训练、竞赛活动，扩大校内、校际体育比赛覆盖面和参与度。推动学校体育组织和运动队建设，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设富有民族特色的体育课程，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新局面，促使每一个学生都能够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养成体育锻炼习惯。持续推动健康教育和视力保护专项行动，严控学生滥用电子产品、严控手机进入校园，落实校内每天锻炼1小时，积极实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特色学校和试点县建设，全面开展学生体质和视力监测工作，建立从学前到高中全程的学生个人健康档案，定期向社会发布《义务教育学生体质健康蓝皮书》。

切实改进美育。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配齐配足音乐、美术教师，开足上好美育课程。积极开设具有民族、地域特色的校本美育课程，因地制宜增设舞蹈、戏剧、戏曲、乡土文化等课程。积极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实施好艺术教育试点工作，加强美育特色学校建设。在中小学建设交响乐团、管弦乐团，规范学校美育工作管理，健全学校美育工作评价机制，将美育工作纳入考核指标体系。鼓励学校开展丰富多彩的常态化艺术展演，培养学生掌握 1—2 项终身受益的艺术特长。

加强劳动教育。将学生参加劳动实践纳入大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全面推进实践活动教育，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程平均每周不少于 1 课时，平均每天参与劳动不少于 1 小时。丰富劳动技术教育资源，建设劳动技术教育实践基地，置办必要的劳动技术教育工具和设施。充分利用中小学勤工俭学基地、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等开好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落实每周 1 课时少先队活动课。中等职业学校结合专业实习实训，引导学生提高技术应用能力，增强职业荣誉感，培育精益求精的劳动态度和爱岗敬业精神。

## 2. 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落实县级政府为主体的学前教育发展责任。组织实施学前教育第四期行动计划，制定幼儿园布局规划，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至少创建 1 所一级一等幼儿园，有条件的乡镇实施“一

乡两公办”或“三公办”幼儿园建设，2022年内实施勐永公立幼儿园建设项目。全面推进“一乡一示范”“一村一幼”建设，按照“大村独办，小村联办”的原则，建设公办幼儿园，实现行政村幼儿园全覆盖。鼓励支持企事业单位、街道、农村集体利用国有和集体资产举办公办性质幼儿园，满足人口聚集地区广大人民群众对普惠性幼儿园的需求。补足配齐小区配套幼儿园，把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纳入城镇整体规划，作为公共教育资源由当地政府统筹安排，举办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重点扩大农村地区、新增人口集中地区普惠性资源。加快推进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扩容建设，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列入本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招拍挂建设项目成本。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减免租金、派驻公办教师、培训教师、教研指导等方式，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保障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办学用地、税收优惠、费用减免、教师培训、职称评定、评先评优、幼儿资助等方面与公办幼儿园享受同等待遇。坚持科学保教，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保教结合、寓教于乐，为幼儿提供符合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的保育和教育，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防止和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现象。健全学前教育教职工补充、财政拨款、收费、社会投入等保障机制。加强学前教育教研机构建设，落实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制度，完善分层次、分类别、分区域的教研指导网络。加强农村幼儿园软硬件建设，努力提高农村幼儿园的管理水平和保教质量。推进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落

实普惠性幼儿园占比不低于 85%、公办在园幼儿占比不低于 50% 的要求，提升普及普惠水平。

统筹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优质均衡发展。按照“外引内联、优质带动、整体发展”的思路，构建科学的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发展模式。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以县为单位科学合理规划义务教育学校布局，纳入城镇规划严格实施，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严格落实学校建设管理规定，严格执行消除大班额规划，新建独立小学、初级中学学校办学规模控制在 2000 人以下，小学班额不超过 45 人，初中班额不超过 50 人。建立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协同机制，确保配套学校与住宅首期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探索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管理模式，支持建设城乡学校共同体，持续推进学区制管理。通过“优质学校+新校”“优质学校+薄弱学校”等方式加强点对点的对口帮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共享面，让适龄少年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优质的教育资源。实施基于发展核心素养的学业水平提升行动，优化教学方式，健全教学管理规程，打造有效课堂，推广高效作业，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认真落实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小学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和反馈改进制度，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不断扩大中等生和优秀生体量。实施基于激发办学活力的学校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加快现代学校制度建设，促进学校优质特色发展。实施基于教育公平的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行动，均衡配置学校硬件资源和教师资源，优化中小学校布局结构，建

设城乡学校共同体，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监测。认真落实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简化优化随迁子女入学流程和证明要求，提供便民服务。

加快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提质。加强高中阶段学校建设，全面完成普通高中建设任务，增加学位和优质教育资源。优化普通高中招生工作，进一步规范高中办学行为，促进优质生源均衡配置。强化联合办学，推进优势互补，促进职普融通，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化、优质化发展。实施县域普通高中质量提升计划，努力提升普通高中整体办学水平，完成县第一中学申报省一级三等高完中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大幅提高本科上线率。借鉴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示范区、示范校经验，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选课走班，积极探索基于真实情境、问题导向的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体验式等课堂教学方式，注重跨学科综合性教学和实验教学，激发学生深度学习能力。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调指导机制，加强对学理想、心理、学习、生活、生涯规划等方面指导。充分借助挂钩帮扶高校优势支持高中教育改革发展，提升高中学生创新素养。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加强与全省、全市联通共享的综合素质评价平台建设。

增强职业教育服务能力。把职教中心建成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所需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中心。加强社区教育机构建设，强化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加大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培训力度，基本建成覆盖县、乡、村的老年人学习教育

体系。落实地方教育费附加不低于 35% 用于职业教育的政策、公办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逐步提高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水平，增加职业教育专项经费，并根据财力情况逐年有所提高。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联席会议制度，加强部门之间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鼓励、支持职业学校在学校总编制内，从行业、企业招聘紧缺急需且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级技师担任专业课和实习指导兼职老师，所需工资由财政拨付，构建更加灵活高效的职业教育用人机制，加快推进职业中学办学基本条件达标、教学管理规范、教学质量提升。加快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新机制，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和大国工匠。大力弘扬和培育工匠精神，切实提高技能型人才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待遇，积极营造更加有利于职业教育发展的制度和社会环境，增强职业教育的办学吸引力。推进学校与企业深度合作，实施“招生招工一体化”办学模式改革和“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教育制度，提高学生就业质量。加强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落实全员职业教师企业轮训制度，推进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改革。提升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积极探索推广学徒制等人才培养模式，为学习者提供多样的就业创业服务。完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提高职业技能培训质量，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加强茶叶生产与加工、现代农艺技术、会计电算化、计

算机应用等专业建设，把家政、康养专业建设成为重要支撑专业，提升人才培养和需要环节的契合度。持续开展骨干专业评选，实施考教分离及汽修等专业市级统测工作。积极开展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作，提高参赛能力和竞争力。认真落实“双线五长”中职招生工作责任制，实行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并举等措施，积极招收初高中毕业未升学学生、退役军人、体育运动员、下岗职工、返乡农民工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继续加强东西协作，鼓励贫困学生就读职业学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组织各级各类学校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中华民族一家亲”系列教育实践活动，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定不移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学校将民族文化融入教育教学。持续推动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促进各民族师生交往交流交融。加强省定民族中小学提质扩容建设、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学校建设，改善民族地区教育教学条件，办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

切实保障特殊群体受教育权利。继续实施“十四五”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加快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提升特殊教育保障能力。健全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完善“一人一案、全覆盖、零拒绝”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保障和救助体系，落实残疾学生特殊学习用品、教育训练、交通费等补助政策，做好送教上门工作。落实三类特殊教育学校

课程标准，开展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估，提升特殊教育办学能力和水平。

切实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继续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和学前学会普通话计划。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持续推进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提升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核心素养和教学技能，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学校德育、智育、美育有机融合。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各级政府依法履行教育职责考核，建立推普助力脱贫长效机制，创新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宣传，加强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合作。

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政策，健全控辍保学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教育帮扶机制，精准做好分类安置保学和关爱帮扶工作，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乡村教育发展规划，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加强乡村小规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深入推进乡村温馨校园建设，全面改善农村基础教育条件。继续实施特岗计划、国培计划、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优先满足脱贫地区对高素质教师的补充需求。提高乡村教师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增强乡村学校管理干部专业素质，提升乡村学校管理水平、教育质量，确保乡村学生“劝得回，留得住，学得好”。加大农村地区、民族地区、脱贫地区职业教育力度，继续支持农

村地区“两后生”接受职业教育，并按规定给予相应资助。大力发展农村职业教育，培养适应现代农业要求的数量足够的高素质新型职业农民，全面提升农业农村劳动人口的文化科技素质。继续实施东西协作行动计划和沪滇扶贫协作计划教育项目，提升耿马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

### 3. 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师风建设纳入学校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深入开展向先进模范学习活动。严格落实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临沧市师德师风建设“十个严禁”“十项承诺”，对师德失范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落实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教师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健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

保障教师待遇。建立健全并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随当地公务员调整的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和特殊教育教师倾斜，根据校长职级实施相应的校长收入分配办法。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依据学校艰苦边远程度实行差别化补助。加强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关心乡村青年教师工作生活，丰富精神文化生活。加大教师表彰奖励力度，重点奖励贡献突出

的教学一线教师，持续开展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乡村教师表彰奖励活动。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开展尊师活动，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清理精简现有督查检查评比考核事项，改进督查检查评比考核方式方法，统筹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精简有关报表填写、规范抽调借用中小学教师等事宜，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

推进教师专业发展。重视班主任队伍建设，对班主任进行全覆盖培训，开展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将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纳入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实施万名校长培训计划，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培养教育家型校长。提升教师学历层次，优化中小学教师学历结构，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100%，农村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本科学历占比达 70% 以上。深入实施义务教育青年教师培训计划。逐步推进师训、教研、电教部门有机整合。

优化教师队伍结构。逐步补充幼儿教师，重点补充乡村教师，配齐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充实体育、美育专任教师。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科学合理核定教职工编制，向乡村小规模学校适当倾斜。采取定期交流、跨校竞聘、学区一体化管理等多种途径和方式，重点引导城镇优秀校长和骨干教师向乡村学校流动。探索构建招聘和支教等多渠道并举，高端人才、骨干教师和高校毕业生、退休教师多层次人员踊跃到乡村从教、支教的格局。

#### 4. 全面推进新时代教育改革

积极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改革对学校、教师、学生的评价，改革用人评价，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落实省初中学生体育音乐美术考试方案，高中阶段学校实行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招生录取模式，探索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初中政策，普通高中按审批机关统一批准的招生计划、范围、标准和方式同步招生。

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把乡（镇）教育办公室改为乡（镇）中心校，进一步加强乡（镇）中心校建设，全面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突出和体现校长职业化、专业化特质。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促进县域内义务教育教师合理交流轮岗。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持续做好聘请普通高中教育人才援建边疆帮扶耿马工作。

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健全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教育督导体系，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督导评估制度。建立督导通报公示制度、约谈制度、定期整改制度及奖惩制度。建立教育督导部门归口管理、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多方参与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对各级各类教育办学行为和教育质量进行评估监测。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实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完成一轮对乡（镇）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开展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达标评估。对

各级各类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规范办学行为情况进行督导评估。深入推进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和基础教育阶段学校综合督导评估。

积极稳妥推进民办教育分类登记和管理工作。认真落实云南省民办教育机构管理办法，将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与标准纳入民办学校办学章程审批和年检登记，持续开展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工作，加强营利性、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社会组织和个人不允许举办营利性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行差别化用地政策，民办学校建设用地按科教用地管理，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享受公办学校同等政策，营利性民办学校按国家相应的政策供给土地。

#### 5. 提升教育科研工作水平

依托现有资源推进教研机构、师训机构、电教机构等融合发展，实现培训、教研、电教、科研、评估、监测有机整合。鼓励教研机构与学校融合发展，依托学校建立教研实训基地、教研中心或教师发展中心。严格落实教研员工作职责和专业标准，健全教研员准入、退出、考核激励和专业发展机制。建立专兼结合的教研队伍，配齐教研机构所有学科专职教研员。完善区域教研、校本教研、网络教研、综合教研制度，推进“互联网+教研”平台和资源建设应用，建立教研员乡村学校联系点制度和听评课制度。

#### 6. 加快推进“六大”校园建设

全面推进“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洁净校园”“质量校园”“智慧校园”建设，重点加快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以数字课堂建设为重点、“一屏两机”建设为抓手，全面推进数字校园建设。推进校园基础设施环境的智能化改造，将中小学装备工作纳入教育督导，提升教育服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推动 5G 与教育深度融合，实现与全国、全省、全市教育资源互通共享，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探索基于“互联网+教育”的新型教育教学模式，逐渐缩小区域间、城乡间以及校际间的教学与管理水平差距。发挥数字电视优势，强化家校教育互动，有效支撑学生家庭学习。搭建基于语音识别、图像识别、大数据等技术应用的智能学习教育平台，推动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实现智能化、网络化和个性化。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平台的深入应用，加速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进教育治理方式变革。建立教师终身学习与职业发展电子档案，改进教师管理，优化教师服务，促进教师管理智能化。探索“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和千校万课引领行动。创新实践教育活动，遴选一批优质实验教学精品课，认定一批教育装备管理应用示范校。落实实验教学体系和中小学实验操作评价体系，引导实验教学科学健康发展。探索利用智能技术建立多维、精准的学生成长档案，构建满足学习者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终身化学习需求的新型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管理体系，助力学校精准管理、教师精准教学，学生个性

化学习。

## 7. 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加强法治教育。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健全法治副校长制度，开展法治学校建设和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推进教育体育系统领导干部和师生法治宣传教育。

坚守安全底线。深入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全面落实学校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加大学校人防、物防和技防投入力度，巩固提升校园“三防”达标。加快教育安防信息化建设，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推进国家安全教育。健全应急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增强师生的应急处置能力。深入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加强学校卫生健康保健室建设，按要求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专职或兼职保健教师，推进学校公共卫生及传染病防控工作常态化，坚决遏制传染病在校园内发生。建立健全校园欺凌防控机制和学校周边安全联防、联治机制，深入推进“护校安园”专项行动，依法推进校方综合保险制度落实，提升学校食堂“六T”实务管理和“互联网+明厨亮灶”达标率，持续推进学校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学生宿舍（公寓）“六T”实务管理，全面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建设协同育人机制。加快推进政府、家庭、学校、社会四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建设，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建设、共同参与

治理的育人环境，提升育人合力和效果。强化党委、政府对育人工作的领导，把握思想政治和德育工作主导权。发挥学校在育人中的主导作用，引导家庭、社会增强育人责任意识，提高对学生道德发展、成长成人的重视程度和参与度。推动社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建设，发挥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会等作用，密切家校合作，落实家长在育人中的重要责任，提高家庭教育水平。鼓励社会提供资源、智力和保障等参与学校德育工作。全面推进“双减双升”工作，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形成更为完善的课外负担监测和治理长效机制。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原则，政府、学校、家长合理分担成本，统筹实行教师“弹性上下班制度”，开发设置多样化课后服务项目，高质量推进课后服务。加大力度治理整顿校外培训机构，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有的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对线上线下培训机构进行全方位无死角全覆盖监管，坚决治理校外违规培训和竞赛行为，推动校外培训走上法治化、规范化发展轨道，减轻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抓好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培养学生健康生活习惯，增强学生身体素质。拓展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成果，建立完善学校社会心理服务机制体制，提升心理健康服务水平，加强师生心理健康服务。通过新建、改扩建等方式建设公办专门学校，按照标准强化专门学校管理，建立健全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切实提高对有严重不良行为

未成年人的教育矫治水平。加强特殊人群文化教育，促使罪犯完成国民义务教育，提升文化水平，重新融入正常社会生活。

#### **（四）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1. 深化体育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体育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以重大项目建设为抓手，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加强体育事业发展政策研究，充分挖掘项目特色优势，加快体育运动中心、基地、公园、健身、选材、训练、赛事、产业、科研、交流等项目建设。完善体育教育融合体制机制。深化体育教育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推进体育教育思想、目标、资源、措施等深度融合。强化政府对青少年体育的公共服务职能，鼓励社会力量进入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领域。推进竞技体育人才培养和青少年体育与学校体育工作融合。鼓励符合条件的校园运动场地对外开放。加大对体育教练和体育教师的培养。

2. 全面加强群众体育工作。深入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以“全民健身”为主题，推进“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地方特色”的品牌赛事活动创建，打造以“三大球”和“健身展演”为主的大众体育联赛，推动群众体育线上线下赛事活动举办，健全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提高人民群众的参与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加强体育场地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健身设施有效供给，助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积极创建休闲健身区、功能区和田园景区，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体育基础设施体系。利用“全民健身日”、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日等

节庆活动为契机，大力开展群众性体育竞赛、展示（展演）活动，打造具有耿马特色的体育健身活动及赛事活动。针对不同人群，组织开展荧光夜跑、迷你马拉松跑、健步走、登山、自行车、垂钓、球类等大众体育项目；发挥品牌赛事示范作用，依托“七彩云南”全民健身运动会，举办“飞马杯”“职工杯”“园丁杯”“少青杯”等赛事活动；大力支持各乡镇、农场和管理区继续推广举办健身气功、民族健身操（舞）、陀螺等群众体育民族运动项目。发挥各体育协会的组织引领作用，带动各类人群参与全民健身活动，推进健身活动多元化发展，形成“天天有活动，月月有比赛”的局面。强化大众广播操、工间操推广工作。积极与市场监管、公安、文旅等部门联动发挥监管作用，规范和加强对游泳等高风险性体育健身项目经营的审批和监管。落实落细国民体质健康监测，建立科学健身指导、体质监测服务站点，为群众进行体质测定、运动能力评定和运动健身提供指导服务。

3. 开展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抓好体育传统项目布点学校和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校点的管理和监督机制，力争申报市级体育人才培养布点学校 2 所，积极申报省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3 所。完善青少年体育比赛机制，深入开展田径、球类、射击等项目的竞技人才培养。建立后备人才培养输送体系，力争每年向市级输送 20 名体育后备人才。

4. 促进青少年体育全面发展。强化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和青少年户外体育营地的创建工作，为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创造条

件。推进学校阳光体育活动，打造全县校园足球联赛和“少青杯”篮球赛、乒乓球赛，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构建小学、初中、高中相互衔接的学生体质健康训练体系，打牢体育运动基础，争取让每个学生都掌握 1 至 2 项体育运动技能，建立健全校园体育竞赛制度，每年举办夏季球类运动会和冬季田径运动会。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强化体育教学、训练、竞赛工作全面提高体育教学质量。加快学校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实施县民族中学、勐永中学、孟定城关完小等学校运动场建设项目，计划“十四五”末，全县生均体育场地面积小学达 7.5 平方米，初中达到 10.2 平方米，全面实现学校优质均衡。

5. 加快发展体育产业。探索社会化运营机制，采用招商引资的方式规划建设体育场馆项目，依托社会资源发展体育产业，鼓励和倡导在适宜区域试点组织开展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时尚休闲体育运动项目，推进康体结合、体旅结合，引导和开展康体运动、康体医疗、健身休闲项目品牌，着力开发以体育赛事旅游、户外运动旅游、健身休闲旅游、民族体育旅游为特色的体育旅游系列产品，充分发挥具有地域资源优势特点的特色、体育休闲产业项目。以球类运动为资源本底，以运动度假为主题，打开孟定国际赛事之窗，打造跨越中缅两国边境线的足球、篮球友谊赛。依托边境小康村的美丽公路路线，打造孟定边境康体健身野外骑行比赛。“游山玩水+边境骑行”“风情田园+骑行”“游山玩水”等互促共进不断推动和形成体育旅游健身新时尚，在建设幸福耿

马中彰显体育旅游功能作用。让健身意识生活化，使体育健身成为更多人群的基本生活方式，形成人人爱锻炼、会锻炼、勤锻炼、重规则、讲诚信、乐分享的体育文化和社会风尚。坚持国家公益彩票定位，推动体育彩票健康持续发展。

6. 完善体育治理长效机制。坚持安全发展和依法治体。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健全防范化解体育领域风险机制，落实“高危项目”体育执法队伍建设，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加强体育领域风险预警、预判、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压实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管理责任。按照“谁审批（备案）、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归口管理和属地监管结合，全面加强体育赛事活动组织筹备保障，强化体育赛事活动赛前、赛中、赛后的全程监管。引导监督社会各类体育组织、协会强化社会责任，强化行业自律，按照法律和规章制度以及各自章程发挥职能，有效规范体育赛事活动，更好的服务群众。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体育工作体制，发挥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落实党政一把手抓教育、常务副县长分管教育的要求，落实各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学校和讲思政课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加强中小学校“五强五好”党组织建设和民办学校、

中外合作办学等领域党的建设，完善民办学校党组织设置。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治党，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健全完善党建带群建工作机制，加强学校统战工作，强化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坚决抵御宗教渗透校园。

## **（二）完善投入保障机制**

切实履行政府职责，巩固完善城乡统一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把教育经费投入、教育土地供给、教师编制待遇等核心资源作为战略性投资予以优先支持保障。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划分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全面落实“三个优先”和“两个只增不减”政策，妥善解决房改房、撤并校点资产管理等历史遗留问题，积极化解校舍建设、义教均衡迎国检、十四年免费教育免补资金、以资抵债、机关运转经费、体育场馆设施设备建设、三防建设项目等历史欠债。以“监审、监控、监督”为着力点，建立全覆盖、全过程、全方位的教育经费监管体系，贯彻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 **（三）营造教育体育改革发展良好环境**

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加强和改进教育体育宣传，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需求和关切；大力宣传教育体育系统先进事迹和县委、县人民政府重视发展教育体育的政策措施、社会各界关心支持教育体育的先进典型，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安全和谐、全

社会支持教育体育发展的良好环境。

#### **（四）强化纪律作风保障**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以优良作风为教育体育改革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驻耿单位、驻耿军警部队。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印发

---